

郑政文〔2020〕143 号以此件为准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文〔2020〕143 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郑州市 2021 年林业生态建设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郑州市 2021 年林业生态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0 年 12 月 22 日

郑州市 2021 年林业生态建设 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抓好 2021 年林业生态建设工作，加快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核心示范区建设，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森林郑州生态建设规划（2020—2035 年）的通知》（郑政〔2020〕19 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国土绿化提速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2 年）的通知》（郑政文〔2018〕203 号）、《关于印发〈郑州市建设黄河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核心示范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的通知》（郑黄河〔2020〕12 号）和《河南省林业局关于印发 2021 年森林河南生态建设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林规〔2020〕170 号），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系列讲话精神，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围绕“东强、南动、西美、北静、中优、外联”发展布局，以“两带、三山、五河、一网”绿化为年

度工作重点，在妥善处理好生态保护修复和严格保护耕地的关系基础上，积极开展国土绿化，持续推进生态廊道建设、山区造林增绿、平原林网提升、矿山生态修复、森林（湿地）公园建设、森林乡村和特色森林小镇创建等林业生态工程，加强森林生态资源保护，完善生态用水配套设施，为加快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提供生态保障。

二、工作目标

实施国土绿化面积 31312 亩（含种苗花卉 6400 亩），中幼林抚育 58000 亩，开展 5 个森林（湿地）公园建设，完成 108 个森林乡村和 11 个森林特色小镇创建工作。

三、建设原则

（一）坚持保护为主，生态优先的原则

重点加强生态保护，突出生态优先，人工促进自然修复，夯实生态本底。

（二）坚持实事求是，因地制宜的原则

要尊重自然规律，立足资源禀赋，合理设定目标，科学编制规划，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多措并举，促进生态修复。

（三）坚持依法依规，强化管理的原则

要认真落实国家法律法规，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合理划定生态红线，不得违规占用耕地及基本农田造林绿化、超标准建设绿色通道，要加强项目建设全过程监督管理，及时规避违规问题发生。

（四）坚持分级负责，属地主导的原则

市政府负责统筹谋划，制定年度目标，下达实施计划，安排奖补资金；市政府各部门依据职责分工负责，加大支持力度，强化督促指导、验收考核；各开发区、区县（市）政府负责分解任务，落实土地，筹措建设资金，组织立项、规划设计、审批、环评、招投标、施工建设、竣工验收等和后期管理工作，上下联动、条块结合，形成推进合力，确保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四、建设任务

（一）“两带”建设

1. 沿黄生态带建设

认真落实郑黄河〔2020〕12号文件，加快推进沿黄生态带建设。

（1）邙岭绿化提升

加大西部邙岭绿化力度，利用反坡梯田、育林板等绿化技术，对邙岭荒坡、荒沟实施立体绿化，营造水土保持林、国储林，栽植多年生草本花卉、灌木绿植，减少黄土裸露，治理风沙源和水土流失；沿邙岭主要交通道路两侧，各栽植1—2行常绿乔木和花灌木、草花地被，用“绿廊、花径、果香”连通S312、大河文化绿道、历史文化景点、生态民宿、观光采摘园等，形成“春赏花、夏乘荫、秋采果、冬观景”的邙岭森林生态文化体验路网体系；围绕“双槐树、虎牢关、汉霸二王城、西山”等历史文化遗址，实施生态保遗工程，营造防护林、景观林，打造遗址

公园；加强邙岭现有水土保持林抚育提升工作，优化树种、林种结构，增加常绿、彩叶树，清理杂木、枯枝、垃圾，补植多年生草本花卉和地被绿植；充分发挥地域特色优势，以市场需要为导向，引导农民将不适宜耕种的土地、撂荒地整理出来，发展石榴、苹果、葡萄等种植，建设特色经济林示范基地；加大邙岭水利配套设施建设，通过打压力井、埋设地管、建储水窖、滴灌微喷等引水上山，逐步解决邙岭绿化缺水问题。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巩义市、荥阳市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交通局、市文物局

(2) 沿黄生态廊道提升

自惠济区江山路向东至中牟县狼城岗，沿黄河大堤两侧及延展区规划建设沿黄防护林带和 S312 生态廊道，优化特色经济林种植园，建设休闲采摘园；对历史文化节点、重要交通路口节点进行高标准绿化，建设生态文化公园、游园；对现有防护林和苗圃进行改造提升，降低郁闭度，调整树种结构，提升林分质量，增加花草地被和灌木绿植，铺设游路栈道，建设休闲驿站，开展森林乡村、特色小镇创建工作，打造一条“自然风光+黄河文化+慢生活”的沿黄生态廊道，实现“北静”发展目标。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园林局

责任单位：郑东新区管委会，金水区、惠济区、中牟县人民政府，市河务局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农委、市资源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物局

(3) 大河文化绿道建设

沿大河文化绿道两侧，结合邙岭荒坡绿化提升和湿地生态修复，建设护坡林、护路林、防浪林和湿地植物生态涵养带，并连通邙岭上历史文化遗址和交通道路网络，打造集合生态、休闲、旅游等多功能于一体的黄河生态文化旅游绿道。

牵头单位：市交通局

责任单位：惠济区、巩义市、荥阳市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资源规划局、市农委

2. 城市生态隔离带建设

结合城乡结合部环境整治和“四好”公路建设，持续对G107、G343、S312、京港澳高速等国省干线公路两侧实施绿化提升，城市建成区以外沿线是耕地的按照单侧5米的宽度，采用常绿树种为主、乔灌草花合理搭配模式，规划建设道路生态廊道，并与城乡结合部环境整治、乡村振兴和已建成的生态廊道有机结合，打造环城镇建成区的生态隔离带；城市建成区以内，结合城区绿化，按照“疏林草地、绿篱花丛、景石小品”等模式，打造城区生态走廊。在进行生态廊道和绿化隔离带建设时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郑州航空港区管委会，金水区、惠济区、中牟县、新郑市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资源规划局、市交通局

（二）“三山”增绿

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的要求，持续加强嵩山、伏羲山、具茨山“三山”绿化，重点推进坡度25度以上山体、水源地周边坡度15—20度的荒坡、荒山和石漠化趋势加重的丘陵地绿化，加大废弃矿山和无立木林地植被恢复，对疏林地、退化防护林进行改造提升；巩义市、新密市结合山区绿化完成省里下达的国储林建设任务；加大山区困难地造林绿化用水配套设施建设力度，有效解决生态用水不足问题，切实提高山区困难地造林成活率和保存率，不断增加山区森林植被，打造“西美”生态屏障。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市资源规划局（负责矿区生态修复）

责任单位：巩义市、登封市、新密市、荥阳市、新郑市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三）“五河”绿化

1. 大运河绿化

按照《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的通知》（豫办

〔2020〕2号）和《河南省林业局关于加快推进河南省大运河沿河生态廊道建设进度的通知》（豫林造〔2020〕32号）要求，以县区为单位编制贾鲁河、伊洛河沿河生态廊道建设专项方案，细化目标任务，制定年度计划，在城市建成区（含建制镇）外具备条件的主河道有水段，进一步优化滨河生态空间，在严格保护耕地的基础上，充分利用生态绿化用地、林地和拆迁迹地、山区“四荒”（荒山、荒沟、荒丘、荒滩）、农村“四旁”（村旁、路旁、宅旁、水旁）等闲置土地资源，栽植河堤防护林、水源涵养林。山区段，对水岸线至第一层山脊可视范围内的宜林地、无立木林地等，开展人工造林、封山育林和栽花种草，治理水土流失，涵养水源；平原段，通过新造和更新改造，完善提升沿河生态廊道，建设农田防护林网，打造滨河生态防护林体系。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惠济区、中牟县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资源规划局、市农委、市水利局（河道绿化）

2. 潮河绿化

结合潮河综合治理，持续推进潮河新郑段二期绿化工程建设，打造潮河滨河生态公园带。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新郑市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水利局

3. 颍河绿化

认真落实河长制，加大颍河源头及河道支流生态治理和恢复，结合长江淮河防护林三期工程建设，积极开展颍河绿化，充分利用颍河两岸林地、一般农用地、荒山荒地、村庄“四旁”、废弃矿山等土地资源，营造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加大沿线低质低效林改造提升和封山育林，提高沿线森林覆盖率，建设颍河生态走廊。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登封市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资源规划局、市水利局（河道绿化）

4. 枯河绿化

持续推进荥阳“四库一河”生态治理工程，复制推广枯河上游成功治理经验，沿河道向北、向南、向两侧扩大治理范围，重点抓好北部邙岭沿河集水区域和枯河源头的生态修复工作，充分利用两侧生态用地资源，营造枯河水源涵养林、邙岭水土保持林，开展沿河村镇绿化、平原林网建设，改造提升现有防护林，清理垃圾、杂草，提升沿河生态环境质量。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荥阳市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资源规划局、市水利局（河道绿化）、市生态环境局

5. 汜水河绿化提升

对汜水河两侧实施绿化提升，充分利用闲置绿化用地，营造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栽植花草植被，减少黄土裸露；对现有防护林实施抚育提升，优化树种，增加常绿植物和花草地被栽植，清理垃圾杂草，提升沿河生态环境。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上街区、荥阳市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资源规划局、市水利局（河道绿化）、市生态环境局

（四）“一网”完善提升

在荥阳市东部、中牟县、新郑市南部以及郑东新区、郑州经开区东部等的平原农区和沙化土地集中区，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和乡村振兴，以乡镇为单位，因地制宜、因害设防，按照 200—300 亩网格大小，沿沟、河、路、渠和田边地头栽植 1—2 行（宽度不超 3 米）乔灌搭配的林木，打造“田成方、林成网、沟相通、路相连”的农田防护林体系，同时对裸露的沙荒地、沙丘进行人工植树种草，恢复沙区植被，减少飞沙扬尘，改善农田小气候，消减干热风等自然灾害对农作物的影响，为粮食增产、稳产筑起生态屏障。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郑东新区、郑州经开区，中牟县、登封市、新密市、荥阳市、新郑市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资源规划局、市农委

(五) 森林乡村、特色森林小镇创建

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引导村镇群众利用农村“四荒”、“四旁”等土地资源进行绿化美化，开展村镇绿化、庭院美化，争创省级森林乡村、特色森林小镇；荥阳市、新郑市积极开展省级森林城市创建工作，圆满完成省市下达的创建任务。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资源规划局、市农委

(六) 森林公园建设

按照既有规划，持续推进巩义河南嵩顶国家森林公园、巩义河洛湿地公园、新密市雪花山森林运动公园二期、郑州黄河湿地中牟鸟类栖息地、中牟赵口引黄灌区沉沙池生态修复工程（中牟雁鸣湖湿地公园）等5个森林（湿地）公园建设。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中牟县、巩义市、新密市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资源规划局、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

五、保障措施

(一) 要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系列讲话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林业生态建设工作，担当起党政共同抓国土绿化领导的主体责任，主要领导要亲自挂帅指挥、研究部署、督促督导，及时解决绿化用地、资金、政策等问题；分管领导要精心做好工作安排，加强督导，狠抓任务落实；要调整思路，改变过去群众性造林绿化的方式，实施项目化精准施工的模式，对林业生态建设用地进行优化整合，包装成单个或多个项目，完善用地审批、立项、规划、设计、环评、施工许可等手续，认真做好施工招标、监理、竣工验收等工作，依法依规组织专业队伍施工建设，加强项目管理，防止出现违规占用耕地及基本农田造林绿化问题。

（二）要高标准规划设计

各区县（市）要充分考虑自然生态状况，在避免出现违规占用耕地绿化造林情况下，因地制宜，实事求是，突出特色，加强创新工作，着力破解难题，深挖用地潜力，重点利用好石漠化土地、山区困难地、沙化土地、乡村四旁隙地、废弃场矿、城市拆迁建设用地等土地，因地制宜，突出特色，科学编制规划设计，合理选择树种搭配，以乡土树种为主，适当增加常绿化、彩化、深根性树种栽植比例，优化林种结构，营造混交林，提升森林群落稳定性；要着重加强水利配套设施建设，切实解决山区困难地生态用水问题，努力建设一批示范工程。

（三）要完善投入机制

各级发展改革部门要进一步优化国土绿化项目的立项、审批等程序，及时下达投资计划。各级财政部门要抓紧制定财政扶持政策，将国土绿化建设和水源配套设施建设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加大资金投入，及时拨付到位。各级政府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广开渠道，深化林银、林企合作，充分利用国家储备林项目、地方债、《森林法》和国家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制定的各项政策，加大招商融资和国储林项目推进力度，加快开发性金融贷款落地进程，争取更多资金投入国土绿化项目建设、经营和管理；要积极创新造林组织形式，培育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社、造林大户、龙头企业等新型造林经营主体，通过承包、出租、入股等方式，实施股份制、合作制造林经营，按市场化方式开展造林绿化，调动各类社会主体投资造林绿化的主动性、积极性。

（四）要严格落实责任

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责任，相互配合，形成合力。市发展改革委要加强项目管理，抓好进度督促和第三方检查验收，协调有关部门落实好奖补资金；市、县资源规划部门要进一步优化国土空间布局，在加强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基础上，妥善解决绿化用地问题，抓好矿区、滩涂土地整理和植被修复工作，加强与林业部门配合，及时提供相关规划资料，确保绿化项目顺利实施；市农委要加大农业结构调整指导力度，加快推进农业供给

侧改革，落实好耕地休耕和耕地污染防治工作，抓好高标准农田和美丽乡村建设；市交通局要加强道路红线内绿化提升和路面整修的督导工作，抓好美丽公路建设；市水利局要指导好大运河、颍河、潮河、枯河、汜水河等河道治理和绿化美化工作，建设美丽河道，打造生态水系；郑州黄河河务局要与沿黄各区县密切配合，共同抓好黄河大堤、淤背堤、控导工程及内侧 50 米防浪林绿化提升，高标准打造黄河大堤生态景观带；市生态环境局要抓好滩区环境问题清理整治和枯河、汜水河污水治理工作的督促督导；市城管局、市园林局、郑州铁路局要按照职责分工抓好城区绿化提升、公园绿地建设、市政道路和铁路沿线拆迁清理、绿化美化，高架桥、互通立交桥的立体绿化、高速出入口整治提升工作。市林业局要统筹协调，及时调度，强化考核，加强技术指导、工作督导和进度统计，及时掌握进展情况，促进各项国土绿化工作稳步推进，确保年度各项任务圆满完成。各开发区、各区县（市）要提高站位，强化担当，切实履行国土绿化和生态建设主体责任，狠抓工作落实，认真抓好项目谋划、规划，落实好土地、资金，及时分解任务，制定方案，强化措施，抢抓时间，加快推进施工建设，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要加强考核奖惩，对推进有力，成效显著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

（五）加强森林资源保护

要认真落实《森林法》，依法依规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侵占林地的违法犯罪活动，切实加强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工

作，确保病虫害防护率在 3.6‰以下，切实维护全市森林资源安全。市财政、林业部门要研究制定中幼林抚育管护、山区困难地造林绿化用水保障设施建设扶持政策，加大中幼林抚育管护和水利配套设施的投入；加强杨柳飞絮污染防治工作，按照“市级奖补、县级防治为主”的模式，采取更新、择伐、注药等多种措施，有效治理飞絮污染，逐步解决广大群众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常年关注的环境热点问题。要进一步完善公益林补偿机制，落实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维护林农合法收益，保护好森林资源。

- 附件：1. 郑州市 2021 年国土绿化营造林任务分解表
2. 郑州市 2021 年森林（湿地）公园建设任务分解表
3. 郑州市 2021 年森林乡村和森林特色小镇建设任务分解表

郑州市 2021 年国土绿化营造林任务分解表

单位:亩

区县(市)	国土绿化																										森林抚育	
	合计	两带建设									三山增绿				五河绿化						一网提升				村庄绿化	种苗花卉		
		小计	沿黄生态带				城市隔离带(生态廊道)					小计	嵩山	伏羲山	具茨山	小计	大运河绿化	潮河绿化	枯河绿化	汜水河绿化	颍河绿化	小计	平原沙荒造林	农田防护林网				县乡道路绿化
			小计	S312	邙岭绿化	黄河大堤	小计	G107	G343	京港澳高速																		
郑州市	31312	2640	2300	350	1850	100	340	200	40	100	15960	3500	11800	660	1450	300	400	100	150	500	2300	1000	800	500	2562	6400	58000	
巩义市	8450	100	100		100						7000		7000												400	950	15000	
登封市	5500										3500	3500		500					500	100			100	400	1000	10000		
新密市	5300										3800		3800								100			100	400	1000	10000	
荥阳市	4800	1750	1750		1750						1000		1000		200			100	100		300		200	100	400	1150	7000	
新郑市	3200	240					240	200	40		660			660	400		400				400		200	200	400	1100	7000	
中牟县	2812	200	200	200										100	100					1000	800	200		512	1000	7000		
金水区	50	50	50	50																							100	
管城回族区																											100	
二七区	50																							50			100	
中原区																											100	
惠济区	500	100	100	100										200	200											200	1100	
上街区	50													50					50								100	
郑州高新区																											100	
郑东新区	300	100	100			100															200	100	100				100	
郑州经开区	200																				200	100	100				100	
郑州航空港区	100	100					100			100																	100	

郑州市 2021 年森林(湿地)公园建设任务分解表

序号	公园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时序	责任单位	项目位置	项目性质
1	河南嵩顶国家森林公园	景区大门、景区主干道、旅游步道、水电设施等。	2021—2022	巩义市人民政府	巩义市夹津口镇	续建
2	巩义河洛湿地公园	游客服务中心、景区大门、景区主干道、旅游步道、水电设施等。	2021—2023	巩义市人民政府	巩义市河洛镇、站街镇	续建
3	雪花山森林运动公园	二期环山路及南侧山体绿化。	2021—2022	新密市人民政府	新密市雪花山	续建
4	郑州黄河湿地中牟鸟类栖息地	隔离设施、科普宣教设施、救助设施等。	2021—2022	中牟县人民政府	中牟县狼城岗镇	续建
5	赵口引黄灌区沉沙池生态修复工程(中牟雁鸣湖湿地公园)	地形塑造、景观绿化等。	2021—2022	中牟县人民政府	中牟县雁鸣湖镇	续建

郑州市 2021 年森林乡村和森林特色小镇建设任务分解表

区县(市)	森林乡村			森林特色小镇	
	合计	示范村(含)	村庄名称	合计	森林特色小镇名称
郑州市	108	50		11	
巩义市	20	15	新中镇亚沟村、石殿村,小关镇水道口村,大峪沟镇将军岭村(沿黄示范村),北山口镇水地河村(沿黄示范村),夹津口镇双河村,涉村镇南庄村(沿黄示范村),西村镇常封村,康店镇董柏坡村(沿黄示范村)、黑北村(沿黄示范村)、叶岭村(沿黄示范村)、焦湾村(沿黄示范村),河洛镇神南村(沿黄示范村)、神北村(沿黄示范村)、源村村(沿黄示范村)、西石沟村(沿黄示范村),站街镇老城村(沿黄示范村)、驻驾河村(沿黄示范村),芝田镇稍柴村(沿黄示范村),杜甫办东黑石关村(沿黄示范村)。	4	巩义市正商森林旅游小镇(沿黄) 巩义市雪花洞森林旅游小镇(沿黄) 巩义市黄牛寨森林旅游小镇(沿黄) 巩义市大力山森林旅游小镇(沿黄)
登封市	18	4	石道乡石道村、范窑村、冠子岭村、赵庄村(沿黄示范村),君召乡晋窑村、范堂村、黄城村,颍阳镇颍东村、刘寨村,东华镇刘庄村(沿黄示范村),大冶镇石岭头村(沿黄示范村),告成镇苇园村、贾沟村,徐庄镇孙桥村、刘沟村、安沟村(沿黄示范村),卢店镇崔岗村,宣化镇钟楼村	2	登封市唐庄镇晨语康养特色小镇(沿黄) 登封市香山森林特色小镇
新密市	20	7	来集镇苏寨村、平陌镇禹寨村(沿黄示范村)、虎岭村牛店镇月台村(沿黄示范村)、宝泉村曲梁镇冯家村、城关镇楚沟村(沿黄示范村)、东瓦店村超化镇东店村、申沟村、黄路山村、湖地村(沿黄示范村)、杏树岗村(沿黄示范村)袁庄乡姜沟村(沿黄示范村)、方沟村尖山风景区管委会牛心石村、丁沟村(沿黄示范村)大隗镇大路沟村、白寨镇韦沟村、牌坊沟村	1	白寨镇溱洧森林康养特色小镇(沿黄)

荥阳市	15	11	汜水镇廖峪村(沿黄示范村)、口子村(沿黄示范村)、十里村(沿黄示范村)、王村镇薛村(沿黄示范村)、小村、高村乡牛口峪村(沿黄示范村)、马沟村(沿黄示范村)、官峪村、邙山村(沿黄示范村)、安仁寨村、广武镇后王村、东魏营(沿黄示范村)、张垌村(沿黄示范村)、樊河村(沿黄示范村)、崔庙镇竹园村(沿黄示范村)	2	高村乡河阴石榴产业森林小镇 王村镇黄河源生态旅游小镇
新郑市	19	4	孟庄镇石槽王村(沿黄示范村)、洪府村,观音寺镇英李村(沿黄示范村)、大董村(沿黄示范村),辛店镇人和寨村、史庄村,和庄镇香坊吴村、老庄刘村(沿黄示范村)、郑庄村,新村镇焦沟村、云湾村,梨河镇学田村、刘吉安楼村,薛店镇王张村、小马庄村,郭店镇山根村、大杨庄村,城关乡西贾庄村、东郭寺村	1	辛店镇北靳楼
中牟县	13	6	万滩镇安庄村、沙坡池村、李显吾村、毛庄村(沿黄示范村)、三刘寨村(沿黄示范村),雁鸣湖镇小店村(沿黄示范村)、魏岗村、穆山村、丁村(沿黄示范村)、杏街村,狼城岗镇瓦坡村(沿黄示范村)、青谷堆村(沿黄示范村)、太平堤村	1	狼城岗特色产业型森林小镇
二七区	2	2	马寨镇申河村(沿黄示范村)、樱桃沟管委会樱桃沟村(沿黄示范村)		
惠济区	1	1	花园口镇八堡村(沿黄示范村)		

主办：市林业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九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12月30日印发

